

证券代码：834049

证券简称：建科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5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江金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发行不超过727.2万股（包含727.2万股）的股票，发行价格为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08.8万元（含2908.8万元）。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周剑峰、黄海鲲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故关联董事周剑峰、黄海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集中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在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周剑峰、黄海鲲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故关联董事周剑峰、黄海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发行股票将涉及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变更等事项，公司将根据股票发行结果，对相应条款做出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负责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2) 授权董事会负责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3)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实施结果，相应变更公司章程及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4)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5) 起草、修改、签署、执行任何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协议、合同或必要的文件；

(6)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具体事宜；

(7)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